

##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业绩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支付现金收购资产所涉业绩补偿情况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现金收购资产业绩承诺实现和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于2019年10月11日签署的《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欧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资产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购买协议》”）约定，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欧飞”）业绩承诺期累计承诺业绩累计承诺业绩360,000,000.00元，江苏欧飞累计实际完成358,648,926.41元，完成业绩承诺的99.62%，未完成业绩1,351,073.59元，业绩补偿方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补偿3,492,149.93元，补偿金额以现金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 二、业绩补偿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业绩补偿方支付的3,492,149.93元业绩补偿款。至此，业绩补偿方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遵照《资产购买协议》约定履行完毕。

### 三、备查文件

1、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